

## 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未能召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第六十三条，《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六条约定，经登记的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须占全部有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股东大会方能召开。如未能满足上述条件，则董事会应在本情形发生之日起五日内重新召集股东大会。

由于本次股东大会经登记（2020 年 7 月 19 日登记）的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3,135,000 股，本次股东大会全部有表决权股份为 13,026,360 股，所占比例为 24.0666%（根据中国结算下发的 2020 年 7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的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公司全体股东合计持有股份 39,342,000 股，关联股东骆毛喜持股 26,315,640 股）。本次股东大会经登记的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足全部有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本次股东大会未能召开，未审议任何议案，也未形成任何决议。我们对此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董事会将在五日内重新召集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1 日